# 洛阳市人民政府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 一、总体情况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第711号)有关规定,由洛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编制。报告全文由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因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被申请行政复议以及提起行政诉讼情况、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六部分组成。本年报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2月31日。

#### 一、总体情况

2019年,洛阳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认真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以下简称《条例》)和国家、省有关政务公开会议和文件精神,积极采取措施,加大推进力度,加强对各县(市、区)和市政府各部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指导、协调、监督,全市政务公开工作进一步深化,公开实效明显提升。

#### (一) 主动公开

一是推进机制建设。推行政府信息公开源头认定机制,对制作形成的政府信息,严格依法依规明确公开属性。除依申请公开、政策解读等常规性制度外,对一些重点难点工作,开始探索制度先行,以制度引导和推进工作开展。全市各级行政机关严格遵循"先审查、后发布,谁公开、谁负责"的原则,进一步完善保密审查职责分工,规范审查程序,落实审查责任,确保了信息公开及时、全面、准确、安全,未出现泄密情况。

二是拓展公开内容和方式。2019年全市各级共主动公开政务信息38.6万余条,较上年增长14.2%。其中市本级公开政务信息10.5万余条,区县及以下公开政务信息28.1万余条;政府网站公开信息9.6万余条,政务微博公开信息6.7万余条,政务微信公开信息5.2万余条,其他方式公开信息17.1万余条。印发政府公报12期,刊登发布各类文件78件,每期印发3000册,共计3.6万册,全部免费向各县(市、区)政府、市政府各部门和部分企事业单位发放,电子版同步在市政府门户网站公开发布。认真做好文件信息向政务服务中心、档案馆、图书馆等机构的移交,拓展信息公开范围和途径。同时,督促政府机构丰富信息公开的形式,通过发布会、视频、图解等方式提升信息的阅览性,增强信息的时效性,不断扩大知晓范围,2019年先后组织新闻发布会11场次。

三是强化政策解读。按照"谁起草、谁解读"原则,同步起草政策文件和解读材料,同步审签,文件公开后3日内发布解读材料,将政策文件制定的目的意义、执行口径、操作方法等向公众进行解读;在政府网站设置专门栏目集中发布政策解读,并将政策文件与解读材料双向互联,在政策文件页面关联解读材料,方便公众查阅,全年共解读规范性文件及需群众广泛知晓的文件32份。抓好网站交流互动栏目,全年新开设专题栏目4个,发布领导访谈6期;市长电子信箱共收到网民来信5111件,办结5109件,办结率98%;连线政府栏目共收到主题帖2095件,答复2032件,答复率97%。

四是推进重大行政决策公开。在市政府网站设立"重大会议"栏目,对市政府常务会议、重大专题会议进行公开,2019年市政府召开的政府常务会议及各类专题会议内容均通过对应栏目及时公开。在市政府网站开设"市人大代表重点建议、市政协重点提案"栏目,2019年度对19件市人大代表重点建议和11件市政协重点提案办理情况予以公开,重点建议和提案全部办结,见面率100%,满意率100%。

五是强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环保领域:出台《洛阳市生态环境局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实施办法》,公开水质环境信息12条;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信息1132条;行政处罚信息463条;核辐射与安全信息284条。人力资源领域:与省内17家地市建立了就业信息共享机制,洛阳市就业信息平台发布招聘信息2564条,发布就业岗位60845个,收集招聘信息4078条。财政领域:设立"脱贫攻坚"专栏,2019年各级财政专项扶贫资金公示15批次,涉及资金10.76亿元;公开政府采购招标公告1022条、资格预审公告18条、项目预算金额183588万元、中标和成交结果1561条、采购合同1561条。公共资源交易领域:发布各类公共资源交易信息12195条,其中政府采购项目6317条,建设工作项目5414条,产权交易项目117条,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项目347条。脱贫攻坚领域:全年召开新闻发布会2次,参加行风热线栏目4次,及时做好了扶贫政策宣传和扶贫重点项目信息公开。住房保障领域:严格落实"四公开、三公示、一监督"制度,设立宣传栏、印发宣传手册明白卡、网上宣传、召开政策宣讲座谈会、入户进行面对面解释等方式,充分尊重群众的知情权、参与权、监督权。民生领域信:重点围绕社会救助、养老服务、儿童福利、"两项补贴"等业务,及时在门户网站、微博、微信、报纸、公开栏等进行公开,发布相关政策法规26条、办事指南13条、资金公开16条、其他相关信息70多条。卫生领域:在官方微信开办"健康扶贫进行时"专栏,持续进行健康扶贫动态宣传;开设"洛阳疾控"微信公众号发布以防治各类疾病为主题科普文章81篇;印制健康科普知识年历画20万份免费发放给贫困户家庭,并与洛阳电视台合作在新闻频道和公交车移动电视频道播放健康科普宣传片,不断步提升全市居民健康素养。政务服务领域:深化"放管服"改革,依托市民之家对办事群众多方位、多渠道进行"一网通办"下"最多跑一次"改革宣传工作,通过市民之家各类显示屏将市本级1218项行政审批服务事项、832项最多跑一次事项向办事群众及时公开,制作各类梳理后的办事材料、流程图2000余份,做到了办事材料、事项流程的全面公开。

#### (二) 依申请公开

开展了新修订的《信息公开工作条例》学习培训,对照旧条例积极进行讨论研究,按照新要求进一步规范政府信息依申请答复工作。围绕诸如重点项目建设、征地拆迁补偿、生态环境保护等信息公开的热点,与相关部门加强沟通,协商政府信息申请答复意见,答复工作更规范。同时,与行政复议机关和法院建立良好的沟通协调机制,主动咨询政府信息答复过程中所涉及的法律规范问题,避免了行政复议和诉讼被纠错的问题。2019年,全市各级各部门共收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915件,较上年下降35.2%。其中:市政府及市政府部门257件,较上年下降44.5%,区县及以下658件,较上年下降30.6%。

# (三) 政府信息管理

依托洛阳市政府网站统一技术平台,建立统一的政府信息资源库,洛政、洛政办等规范性文件统一通过信息资源库进行保存、管理和发布。加强对政府信息公开属性的审查,将"五公开"要求全面落实到公文办理程序中,首先由发文科室提出是否公开的意见,然后由政务公开办审核把关,最后交机要文电科审核备案,每个审查环节都提出明确意见,签署姓名,作为原始文稿存档,通过逐级审查后最终确定公开方式,确定为主动公开的文件在规定时限内通过政府网站公开,切实从源头上规范公文主动公开工作,确保"应公开尽公开"。

#### (四) 平台建设

一是稳步推进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围绕机构改革,积极督促涉改相关单位抓好政务公开工作的衔接,做好政府门户网站的合并、注销等工作,落实好政务信息的迁移交接,并对网站的板块栏目设置进行了调整,增设了重点领域、综合政务等栏目,公开内容更加丰富。根据省政府办公厅《关于推进政务新媒体健康有序发展的通知》,2019年三季度对政府系统运行的583个新媒体账号进行了清理整顿,对发挥作用不明显、维护不经常、关注度不高的284问题账号予以关停注销,现保留299个,政务新媒体账号总体运行平稳。全年印发

网站及政务新媒体季度通报4期,专项通报2期,有效促进了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建设水平。2019年,在中国信息化研究与促进网发布的《2019年中国优秀政务平台推荐及综合影响力评估结果》中,洛阳市政府门户网站荣获"中国互联网+快速发展型政务网站"称号。

二是提升政务平台服务水平。积极提升电子政务网络平台及运行保障体系工作水平,依次完成了智慧城市云平台第二阶段前置交换系统建设项目初检工作、软件系统开发与技术服务项目建设工作、资源池扩容和网络升级及安全加固项目初检工作。智慧城市云平台升级并应用迁移,已完成市发改委工改系统、市金融办金融平台系统等12家单位业务系统的迁移,市国土局不动产登记系统等8家业务系统正在迁移中。大力推进共享交换平台、政务数据共享服务门户建设。政务数据共享交换平台接入50家市直部门及全市17个区县政务部门,数据交换共享量达8600余万条。积极开展资源目录梳理以及数据归集工作。按照省出台的编制要求,已完成市本级56家和18个县区单位政务资源目录梳理填报及审核工作,共梳理9418条信息资源,申请省共享门户资源共计174个,库表数据量523万余条。

### (五) 监督保障

加强全市政府门户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抽查监测,引入第三方监测服务,实现每季度对检测对象全覆盖,形成检测常态化机制,及时反馈问题和落实整改,政府网站建设质量明显提升,政务新媒体运行维护趋于常态,死链接、不更新等问题明显改善。全年抽查网站312个,合格率达到98%;抽查政务新媒体956个,合格率从最初的66%上升至97.3%。印发《关于做好政府网站有关工作的通知》和《关于明确政务公开工作几个问题的通知》,围绕日常检查中的常见性问题和安全事项进行了明确,提出了整改的意见建议,保证了政务公开工作健康有序发展。

## (六) 培训考核

一是加大对政府系统业务工作的培训力度。2019年4月,在市政府办公室内部组织了"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几个问题"的公开授课;11月,组织召开全市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议,对各县(市、区)、市政府各部门相关责任人进行了业务培训,会议就新修订《条例》的要求进行了解读,对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标准进行了明确,对实际案例进行了分析,对疑难问题进行了解答。同时对孟津县、吉利区、伊滨区等单位进行了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工作的对口培训,全年累计培训560余人次,帮助全市政府系统工作人员梳理了政府系统业务工作知识,为全面提升新形势下全市行政机关工作人员业务工作能力和水平需求提供了支撑。

二是高度重视政务公开工作的考核。积极协调市绩效办将政务公开工作考核纳入到全市年度绩效考核中,并按年度工作要点任务,2019年11月制定了《洛阳市2019年度政务公开考核实施方案》,对各县(市、区)、市政府各部门的政务公开工作进行了考核。同时,将日常工作督查落实情况作为考核评判的重要依据,通过考核促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的力度。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新制作数量	本年新公开数量	对外公开总数量							
规章	12	12	143							
规范性文件	191	191	1003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许可	2288	65	1349117							
其他对外管理服务事项	2005	29	228448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32957	177	1107022							
行政强制	1098	63	67574							
第二十条第 (八) 项										
信息内容	上一年项目数量	本年增/减								
行政事业性收费	182	-3								
第二十条第(九)项										
信息内容	采购项目数量	采购总金额 (单位:万元,保留4位小数)								
政府集中采购	4024	1993404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申请人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法人或其他组织					
	自然人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 组织	法律服务 机构	其他	总计

	839	11	2	11	10	42	915		
	2	0	0	0	0	0	2		
		(一) 予以公开	475	7	2	8	0	24	516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43	0	0	0	0	2	45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2	2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2	0	0	2	0	0	4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4	0	0	0	0	5	9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3	0	0	0	0	8	1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8	0	0	0	0	1	9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1	0	0	0	0	0	1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89	3	0	0	3	0	195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31	0	0	0	5	0	36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4	0	0	0	0	0	4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9	0	0	0	0	0	9
		2.重复申请	6	0	0	0	0	0	6
	(五) 不予处理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4	0	0	0	0	0	4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1
		(六) 其他处理	39	1	0	1	1	0	42
		(七) 总计	819	11	2	11	9	42	894
	22	0	0	0	1	0	23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共心纪末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128	15	26	14	183	129	55	46	45	275	66	17	3	7	93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2019年,全市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取得一定成绩,全面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总体形势向好,但与人民群众期望相比,还存在一些不足和问题。主要表现在: 政务公开规范化建设需进一步完善; 重点领域信息公开工作在扩面的同时还需进一步提质增效; 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的管理还不够规范, 建设标准把握不够具体; 政策解读的水平有待提升,信息发布渠道还需进一步拓宽。

下步主要做好以下几方面工作:

- 一是全面规范主动公开行为。积极推进全市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逐步在全市建立起规范的政府信息主动公开目录标准化体系,对公开事项、公开流程、公开方式、公开平台等进行规范、统一标准,切实提升全市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标准化规范化水平。
- 二是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认真落实国家、省关于推进重点领域政府信息公开的系列决策部署,持续做好重大建设项目批准和实施、公共资源配置、社会公益事业建设等重点领域信息公开,不断提升信息公开深度、广度,确保政府权力公开透明运行。
- 三是规范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按照《政府网站发展指引》要求,对政府网站名称、域名、徽标等内容进一步规范,细化重要板块栏目的设置。充分发挥政务新媒体效能,提高新媒体利用效率,提升新媒体的被关注度。同时按照全国政府网站普查标准,督促全市政府网站做好日常更新、运维工作,确保不出问题。

四是做好依申请公开工作。加强各级各部门对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提升规范化、标准化水平,杜绝因工作不到位 引发的行政复议或行政诉讼。

五是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常态化建设。定期开展政务公开专项督查,定期组织召开政务公开工作培训会及专题业务培训会,实行政务公开工作人员轮训制度,切实提升全市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的业务能力和水平。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